

对比语言学视角下《木兰诗》的英译

——以许渊冲译本为例

周旋

武汉工程大学外语学院, 湖北 武汉

收稿日期: 2023年11月16日; 录用日期: 2023年12月13日; 发布日期: 2023年12月26日

摘要

世界全球化背景下, 优秀作品都开始走向国外。优秀的文学作品需要借助优秀的翻译, 实现对外传播。《木兰诗》是最优秀的民间叙事诗之一, 本文在对比语言学视角下从语音、词汇、句法、修辞四个层面对许渊冲英译本进行赏析, 旨在促进“文化走出去”大背景下的翻译研究。

关键词

《木兰诗》, 对比语言学, 汉译英

English Translation of *Mulan Poems*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Contrastive Linguistics

—Taking Xu Yuanchong's Translation as an Example

Xuan Zhou

School of Foreign Languages, Wuhan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Wuhan Hubei

Received: Nov. 16th, 2023; accepted: Dec. 13th, 2023; published: Dec. 26th, 2023

Abstract

Under the background of world globalization, excellent works are beginning to go abroad. Excellent literary works need to realize foreign dissemination with the help of excellent translation. *Mulan Poetry* is one of the best folk narrative poems. This paper analyzes Xu Yuanchong's English translation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comparative linguistics in four dimensions: phonology, vocabulary, syntax and rhetoric, aiming to promote the translation research under the background of "culture going abroad".

Keywords

Mulan Poem, Contrastive Linguistics, Chinese to English Translation

Copyright © 2023 by author(s) and Hans Publishers Inc.

This work is licensed under the Creative Commons Attribution International License (CC BY 4.0).

<http://creativecommons.org/licenses/by/4.0/>



Open Access

1. 引言

近年来,随着全球化的不断发展以及中国国际影响力的日益提高,越来越多的国家对中华文化兴趣高涨,根据《木兰诗》改编的迪士尼动画电影《花木兰》广为流传;我国也愈加重视让中华文化“走出去”,也越来越注重于把中华文化“走出去”,因此不少翻译家都尝试以不同的形式翻译《木兰诗》。

《木兰诗》历史悠久,具有中国汉乐府诗歌的特征,语言朴实自然,回旋反复,形象鲜明,音调和諧,文字活泼。在翻译这种风格突出文本的过程中,译者都会遇到各种各样的问题,本文就通过选取许渊冲先生的英译本来做举例分析,在对比语言学的指导下从语音、词汇、句法和修辞四个层面对其进行研究。

2. 《木兰诗》原作及译本介绍

乐府诗《木兰诗》是中国南北朝时期北方的一首脍炙人口的长篇叙事民歌。《木兰诗》讲了一个叫木兰的少女不忍年迈的父亲上战场,因此男扮女装披上战衣替父从军,在战场上立下赫赫战功,但是回朝封赏时,不求任何官职,只求回家与家人团聚的故事。

该诗风格刚健古朴,运用了乐府中常见的比兴、排比、互文、对偶、比喻等修辞手法进行艺术渲染;语言质朴生动、丰富多彩,既有朴素自然的口语,也不乏精妙姿致的律句;句型有长有短、有整有散,声韵铿锵多变,极富音乐性,宜于传唱[1]。

《木兰诗》是中国古典诗词和民俗故事的典范,《木兰诗》受到国内外文化爱好者与传播者的关注,其英语翻译历经一个多世纪,目前已经出版了27个在国内外公布的版本。本文选取了许渊冲先生的英译本作为研究对象,许渊冲先生从事文学翻译长达六十余年,译作涵盖中、英、法等语种,翻译集中在中国古诗英译,形成韵体译诗的方法与理论,被誉为“诗译英法唯一人”。

3. 对比语言学概述

对比语言学是语言学的一个分支,其任务是对两种或两种以上语言进行共时的对比研究,描述他们的异同,特别是不同之处[2]。本文赏析《木兰诗》及其英译本,旨在比较汉语表达和英语表达,并深入探究汉英翻译策略。中西方文化存在着巨大的差异,随之产生的语言也存在各自的特点,要将两种语言之间相互转化,完整的进行翻译,需要我们充分的了解中西方历史文化的渊源,并且根据各自语言特色进行翻译。

4. 对比分析《木兰诗》原文及英译本

汉语和英语分属于两种不同的语言体系,它们在表达上有着很大的差异,有各自的特点。因此,译者在翻译这两种语言时,要充分考虑两种语言的异同点,让译文符合目的语读者的表达习惯。本文在对比语言学的视角下,从语音、词汇、句法和修辞四个方面来对比分析《木兰诗》原文及英译本。

4.1. 语音层面

汉语是声调语言，音节结构相对简单，一般由声母和韵母组成。英语是一种重音语言，英语音韵系统较为复杂，除了元音和辅音外，它还有复辅音、双元音和浊音等。虽然汉语和英语在语音上存在显著的差别，但是两者都有其各自种类的音韵美。《木兰诗》极具音韵美，全诗琅琅上口，许渊冲先生在进行翻译时也充分考虑到了这一因素。

例 1:

原文：唧唧复唧唧

译文：Alack, alas! Alack, alas!

分析：原诗开篇的“唧唧”是拟声词，是木兰的叹息声，在全诗的开篇通过重复声音，未见其人先闻其声，表达了木兰的无奈。为了保留原文在语音层面的音韵之美，译者在译文中同样也使用感叹词“alack”和“alas”，两者都是叹气声，表示悲伤或者是遗憾，译者也是通过重复使用“Alack, alas!”突出了木兰的无奈之感。

例 2:

原文：昨夜见军帖，可汗大点兵，军书十二卷，卷卷有爷名。

译文：I read the battle roll last night;

The Khan has ordered men to fight.

The roll was written in twelve books;

My father's name was in twelve nooks.

分析：在《木兰诗》中，许多诗句都有末尾押韵，在这几句中，原文通过“兵”和“名”在这里的一、四句压“ing”韵，使得原文读起来句有一定的音韵美，这也是乐府诗的特点之一。在许渊冲的译文中，同样采取了压尾韵的方法，但是使用的是英文诗歌中的押韵方法，其中“night”和“fight”、“books”和“nooks”，也让译文读起来更加连贯顺畅[3]。

除去以上两个例子，《木兰诗》中还有很多具有音韵美的地方，例如“西市买鞍鞞”和“北市买长鞭”，其中的“鞞”和“鞭”都压“ian”韵。又如“归来见天子”一直到“不知木兰是女郎”这一部分的末尾字“堂”、“强”、“郎”等字都压“ang”韵。在翻译诗歌类作品时，要十分注意句尾压韵等语言形式，才能保留它原本的特色。

4.2. 词汇层面

英汉两种语言在词汇的使用上也有差异。在《木兰诗》中，省略了大量人称代词，如果直译的话，在英语中就显得很杂乱，不便于读者理解整个故事，因而采取了补充主语的译法，将行为入增译出来，让译文更加便于理解。此外，汉语和英语的词义并不能完全对等，注意到这些中西方文化在词汇方面的差异，特别是带有文化特征的词，要充分理解原文的背景，才能准确的译出其背后的含义。

例 3:

原文：不闻机杼声，唯闻女叹息。

译文：You cannot hear the shuttle, why?

Its whirl is drowned in her deep sigh.

分析：原文省略了不闻机杼声这一动作的主语，在翻译的时候，为了保证译文完整性，使用了人称代词“you”，还原了原文意图，通过使用第二人称增加亲切感，像是读者参与到文中一样，拉近了读者与的距离。但是在此处，笔者认为译文存在进一步改进的地方，可以将“she”改译为“Mulan”，因为此处是木兰第一次在正文中出现，如果一开始就是用代词“she”可能会让读者不明白“she”到底是指

代了谁，导致对木兰这个主角的不熟悉。

除了此处以外，《木兰诗》中还大量存在省略了动作行为人的地方，译者在翻译时都做了相应的补充。例如：“昨夜见军帖”，译者在翻译时加上了主语“I”，因为此处是木兰在自述自己的动作，所以此处使用了第一人称，而在翻译“东市买骏马”时译者加入了“she”，是因为此处是用第三人称视角在描写木兰为替父出征所做的准备。

例 4:

原文：阿爷无大儿，木兰无长兄，愿为市鞍马，从此替爷征。

译文：My father has no grown-up son,

For elder brother I have none.

例 5:

原文：归来见天子，天子坐明堂。

译文：Back, they have their audience with the khan in the hall.

分析：例 4 中的“阿爷”并不能直接对应“grandfather”，因为他并不是指木兰的爷爷，而是指木兰的父亲，所以在里，将其译为“father”。如果没有弄清背景知识而将“阿爷”译为“grandfather”，就会使译文表达出现错误。同样的，例 5 中的“天子”本义是皇帝，但是在此处，其实是指当时北朝的领导人拓跋焘，也就是上文中提到过的“可汗”，是部落的首领。经过十多年的战争，部落首领“可汗”成为了统领一方的君王，所以原文在这里使用了“天子”一词，许渊冲将其又译为“Khan”，与上文进行照应，即使不具有中国历史传统文化背景认识的外国人也能清楚地明白，此处的“天子”与前文中“可汗大点兵”中的“可汗”为同一人[3]。

4.3. 句法层面

汉英两种语言的在句法层面的差异则体现在汉语多用人称，使用主动句而英语多物称，使用被动句，且英语中长句多，其中包含从句，而汉语使用短句多[4]。

例 6:

原文：爷娘闻女来，出郭相扶将。

译文：Hearing that she has come, and leaning on each other,

Her parents come to meet her at the city gate.

分析：原文是两个短句，意为“木兰的父母听到女儿要回来的消息，(他们)就互相搀扶着在村边道上(迎接木兰回来)。”译者将其整合，使用了“hearing”和“leaning”两个动名词短语作为状语，将译文用一个长句表达，让译文更加符合英语的表达特点。

例 7:

原文：不闻机杼声，唯闻女叹息。

译文：You cannot hear the shuttle, why?

Its whir is drowned in her deep sigh.

分析：原文中表达的意思是此时听不到织布机运作的声音，只能够听到木兰的叹息声。原文是一个主动的陈述句，而译者将其译为一个设问句，自问自答，然后用了一个被动句，用织布机的声音做主语，使用被动语态，织布机的声音浸没在叹息声中。这样的译文是充分考虑到了英语物称做主语、多用被动的特点。

4.4. 修辞层面

中英文文学作品中都经常运用修辞手法，以增强作品的文学性，提高阅读体验。在修辞层面，《木

兰诗》在写法上运用了较多的修辞手法，主要是对偶、排比互文。英汉修辞翻译需要对语言进行加工，在确保正确表达原文内容的基础上，还应该保证语言的形象性，能使得人们产生共鸣，保证原文的语言基调不会发生变化[5]。

例 4:

原文：旦辞爷娘去，暮宿黄河边。

不闻爷娘唤女声，但闻黄河流水鸣溅溅。

旦辞黄河去，暮至黑山头。

不闻爷娘唤女声，但闻燕山胡骑鸣啾啾。

译文：At dawn she leaves her parents by the city wall;

At dusk she reaches Yellow River shore.

All night she listens for old folk's familiar call,

But only hears the Yellow River's roar.

At dawn she leaves the Yellow River shore;

To mountains Black she goes her way.

At night she hears old folk's familiar voice no more,

But only on north mountains Tartar horses neighs.

分析：在这几句中，原文使用了排比加重重复的修辞手法，相同的句式，但是去中的地名却在变换，显示出战事的急迫，木兰马不停蹄的赶往战场。在译文中，译者保留了排比的修辞手法，舍弃了完全重复，对于“不闻爷娘唤女声，”这句的翻译，译文在后一句中加上了“no more”，更能够体现木兰的远行，让读者能够更加体会木兰的心情，这也是英汉差异的体现，中文多重复而英语多省略。译文同样通过排比手法保留了中文的特色，凸显了地名的变换，表达了急迫的含义。

例 5:

原文：雄兔脚扑朔，雌兔眼迷离，双兔傍地走，安能辨我是雄雌？

译文：Both buck and doe have liltng gait,

And both their eyelids palpitate.

When side by side two rabbits go,

Who can tell the buck from the doe?

分析：在原文中，这里使用了比喻和互文的修辞手法，首先把木兰和战友比作兔子，其次关于扑朔和迷离，并不是单纯地指雄兔双脚扑朔而雌兔眼睛迷离，通过互文的修辞手法表述雄兔和雌兔同样地既是眼睛迷离又是双脚扑朔，以此来说明兔子难以辨别雌雄。在英语中没有这种表达习惯，所以在译文中，译者使用了“both buck and doe”，就将这一点讲清楚了，让读者能够清晰的明白为什么难以辨别雌雄。

5. 结语

《木兰诗》的英语译介已经跨越百年，不断深入《木兰诗》的英译研究，不仅有利于中国文学在世界的传播，还有助于中西方文化交流。本文以许渊冲先生的译本作为范例，在对比语言学视角下赏析原文和译文，同时分析汉语和英语两种语言的异同点。本文从语音、词汇、句法和修辞四个层面赏析了《木兰诗》及其英译本。在汉英翻译中，译者要抓住这两种语言的不同点，针对不同的问题采取合适的翻译方法，让译文符合目的语读者的表达习惯。《木兰诗》极具风格，是当时中国诗文化的缩影，富有文化内涵，而这也给其英译带来了不小的难度。许渊冲先生的译文既能保持原文的风格，又能完整地传达原文意思，还能让读者充分感受作者想要传达的情感，值得反复品读学习。

参考文献

- [1] 李宏霞. 《木兰诗》中引述成分的英译[J]. 安徽文学, 2015(10): 82-84.
- [2] 王文斌. 对比语言学: 语言研究之要[J]. 外语与外语教学, 2017(5): 29-44..
- [3] 刘中阳, 李玮. “三维转换”视角下的《木兰诗》英译策略——以许渊冲和查尔斯·巴德的译本为例[C]//四川西部文献编译研究中心. 外语教育与翻译发展创新研究, 2020: 6. <https://doi.org/10.26914/c.cnkihy.2020.051066>
- [4] 连淑能. 论英汉句法的基本特征[J]. 厦门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 1992(3): 122-126.
- [5] 苗勤. 英汉修辞对比与翻译[J]. 校园英语, 2018(28): 233-234.